

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資訊教育推動小組組織章程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中華藝術學校年度校務發展。

二、任務：

- (一) 配合政府資訊教育政策及學校現況，規劃本校資訊教育發展方針。
- (二) 協助學校推動資訊教育。
- (三) 維護校園資訊安全，建立相關防護與處理機制。
- (四) 協助推展行政電腦化。
- (五) 資訊設備與軟體採購之規劃及諮詢。
- (六) 規劃校內教職員工資訊教育訓練提升資訊素養。
- (七) 校園網路規劃、建置與管理。
- (八) 統籌資訊教育相關經費之支用。

三、組織及職掌：本組 20 人，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會計主任、人事主任、國小部主任、國小部教務組長、教學組長、實研組長、媒體資訊組長、經營組長、庶務組長、輔導室老師、美術科主任、多媒體動畫科主任、影劇科主任、音樂科主任、舞蹈科主任與資訊科技教師組成之。

- (一) 召集人：設置一名，由校長擔任之。

主要工作：

- 1. 綜攬全校資訊教育相關業務之推動。
- 2. 敦聘資訊小組成員。

- (二) 副召集人：設置二名，由教務主任、國小部主任擔任。

主要工作：

- 1. 負責資訊小組相關會議之籌備。
- 2. 跨處室業務協調及各組業務進度之掌控。
- 3. 協調每學年度小組成員之工作任務分配。
- 4. 資訊教育專款之統籌運用。
- 5. 對外或指派人員參加資訊相關會議。

- (三) 總執行：設置一名，由媒體資訊組長擔任。

主要工作：

- 1. 負責資訊教育相關計畫之擬定。
- 2. 對外參加相關會議、所轄各組工作之監督與輔導。
- 3. 執行資訊小組決議之事項。

- (四) 資訊教育活動組：設置組員十一人，由本校教務主任、國小部主任、國小部教務組長、教學組長、實研組長、美術科主任、多媒體動畫科主任、影劇科主任、音樂科主任、舞蹈科主任擔任，並由本小組中相關專長之成員共同擔任協助組員。

主要工作：

- 1. 協助辦理資訊教育課程相關業務。

2. 規劃每學年度本校資訊教育課程推動之主要工作。

3. 規劃校內資訊教育相關課程、活動與環境配置（一般教室、電腦教室）。

（五）網路管理組：設置組員一人，由本校媒體資訊組長擔任。

主要工作：

1. 校園信箱規劃與管理，全校教師電子郵件帳號之申請與核發。

2. 網路服務主機之建置與維護。

3. 網路設備之管理。

4. 全校網路正常之運作與網路流量管理。

5. 網路服務或伺服器之規劃、建置與維護。

6. 校園網路線路架設與規劃。

7. 校園網路安全之監測。

8. 資通安全預防及危機通報、緊急應變處理。

9. 處理資訊教育中心指定網路關事項。

10. 全校電腦之維護。

11. 協助各處室解決電腦相關問題。

12. 協助各老師解決電腦相關問題。

（六）資訊安全輔導組：設置組員四人，由本校學務主任、人事主任、媒體資訊組長及輔導室老師擔任。

主要工作：

1. 防範與處理網路使用者違法或不適當行為。

2. 宣導資訊倫理與網路禮節。

（七）資訊設備組：設置組員一人，由媒體資訊組長擔任。

主要工作：

1. 管理與維護資訊相關設備及電腦教室使用，供校內師生借用。

2. 提供資訊設備操作之技術指導。

（八）資訊教育推廣組：設置組員一人，由媒體資訊組長擔任，並由本小組中相關專長之成員共同擔任協助組員。

主要工作：

1. 本校網頁之維護、督促各處室與科更新首頁內相關內容。

2. 本校教師個人網站、學生學習歷程平台之推廣。

3. 規劃適合本校使用之行政軟體、教學軟體、或網頁程式等。

4. 規劃與協助辦理校內教職員電腦研習進修工作。

5. 辦理校內學生電腦競賽活動。

6. 協助各老師推廣各項資訊教育工作。

7. 協助各處室推動行政電腦化工作。

四、本小組應於每學年初，確立小組成員後，由直屬行政主管召開資訊小組會議，經全體小組成員討論以確立該年度之資訊教育推動發展要點、及工作任務分組。

114 年 2 月 14 日

- 五、本小組應不定期由直屬主管單位召開會議，檢討各項工作執行的進度，或討論資訊教育推動、軟硬體採購等事宜。
- 六、本章程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校長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